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资产竞拍结果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日，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参与资产竞拍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公司参与竞拍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49%股权，并以人民币6,246.75万元成交价格成功竞拍该股权。现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一、本次竞拍概述

因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少数股东合肥银联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被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行破产清算，其管理人安徽深蓝律师事务所决定公开拍卖转让合肥银联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49%股权。

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资产竞拍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竞拍相关事宜等。本次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标的公司简介

标的公司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19日，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上海路2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叉车、工程机械，汽车工业装备的国内开发、制造、销售、租赁，智能搬运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开发、制造、租赁、销售，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智能物流系统、自动化项目的集成等。根据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皖安建评报字（2022）111号评估报告，以2021年9月30日为评估基

准日，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0,048.10	45,811.78
负债总额	42,006.01	38,088.55
净资产	8,042.09	7,723.23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	2020年年度
营业收入	60,730.19	65,154.57
净利润	188.94	100.64

注1：上表中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肥分所审计，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2：标的公司2021年经营状况良好，收入增长较快。截至2021年9月30日，已实现营业收入60,730.19万元，占2020年全年营业收入的93.21%。

注3：截至2021年9月30日，标的公司的负债主要是对上游供应商的采购应付款，对应财务报表中的应付票据（全额保证金）及应付账款。

三、标的公司少数股东简介

标的公司少数股东为合肥银联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银联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49%股权，地处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纬四路2号，成立于1995年3月27日，注册资本为6,8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李明虎，经营范围为彩色包装印刷（凭许可证经营）；纸张、纸制品生产；百货销售；房屋、土地租赁；设备租赁；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纸张、建材、家具销售；资产管理投资；建筑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安徽安建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资产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并出具了皖安建评报字（2022）111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9月30日。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以量化，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5,742.75万元，对应的市净率为1.46，市盈率58.6。标的资产管理人以上述评估价值作为起拍价。

根据皖安建评报字(2022)111号评估报告,标的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于2006年取得,取得时间较早,不适合使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同时机器设备中存在较多的非标设备,非标设备在设计、建造过程中会经过多次的改型和改造。本次评估的目的是处置股权,而企业股权的价值与企业的单项资产价值间并不是简单加和关系,故不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皖安建评报字(2022)111号评估报告,2016年至2021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9.38%;收益法评估方法中采用的2021年至2026年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2.91%,净利率为1%左右,折现率为13.5%。

标的资产起拍价5,742.75万元系依据评估价值来定价,经过多轮激烈竞拍,公司最终获得受让资格,受让价格为6,246.75万元。标的公司的新能源电动叉车可以搭载公司的机电电控产品,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应用范围和市场;标的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AGV产品以及智能物流装备等产品,可以支持公司装备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装备业务的竞争力。标的公司地处合肥,与公司毗邻,可以与公司实现资源共享。

五、风险提示

1、协同效应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49%股权。虽然公司已就后续经营管理做了充分的安排,但能否保持标的公司原有优势并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具有不确定性,存在公司与标的公司在机电电控产品和智能装备领域的协同效应未达预期的风险。

2、估值过高的风险

本次交易对标的资产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尽管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市场、行业及标的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但由于收益法是基于一系列假设并基于对未来的预测,存在标的公司经营不达预期导致估值过高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5日